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变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公告,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参考方法》”),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发布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无市价且对基金资产净值影响超过0.25%的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按照“指数收益法”估值确定。

2015年6月29日,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长荣股份”(股票代码:300195)继续停牌,本公司依据指导意见等法规规定以及本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6月29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上述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复牌后,若本基金管理人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人协商,认为该证券交易当日的收盘价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本公司将采用收盘价对其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对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6月30日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3】13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要求,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6月29日起,对本公司旗下益民核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006)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保千灵(股票代码:600074)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对益民品质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135)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新华医疗(股票代码:600587)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上述股票复牌后,本管理人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www.yim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50-8808咨询或查阅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6月30日

股票简称:华银电力 股票代码:600744 编号:临2015-34

公司股票异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2015年6月25日、26日、29日,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银电力;证券代码:600744)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进行核实,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2015年2月17日,公司披露了《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2015年6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4、除第3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长荣股份、华联股份、索菲亚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及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天治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9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长期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详见本公司2008年9月16日的有关公告)。

根据上述公告,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26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所持长荣股份(股票代码:300195)、华联股份(股票代码:000882)、索菲亚(股票代码:002572)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该股票的交易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chinanature.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098-4800,021-60374800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6月30日

关于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因业务发展需要,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自2015年7月6日起搬迁至新的办公地址办公,新办公地址和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高南路799号11层02、03、04单元

邮政编码:200127

公司总机:(021)38572888

投资者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7-818(免长途话费),

(021)38572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

迁址期间由于机器搬移、系统调试及通信线路变更等原因,公司的总机、传真、客户服务电话、直销中心电话及直销中心传真、网站等将于2015年7月3日16:00起暂停服务,上述业务将在2015年7月6日09:00起正式恢复。

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的支持与关注,对上述变更给投资者带来不便之处,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126 股票简称:杭钢股份 编号:临2015-032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没有影响,对公司2015年度1-5月份财务报表没有影响。预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减少2015年6-12月利润总额94.54万元,减少资产总额94.54万元,减少净资产97.68万元。

一、概述
2015年6月29日,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和内容
根据浙江省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所在的半山基地将于2015年底关停。2015年3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重大资产置换完成后,原有半山钢铁基地的产能将置出上市公司,包括宁波钢铁、环保和再生资源等业务将置入上市公司。为加强对公司重组后资产的管理,使重组后上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更合理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为处理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的相关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与上市公司的相关会计处理更加匹配,更好的反映置入资产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公司拟自2015年6月1日起将固定资产折旧方法由原来的双倍余额递减法变更为年限平均法。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当期和未来期间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没有影响,对公司2015年度1-5月份财务报表没有影响。由于无法准确预计2015年度固定资产的增减变动金额,本公司基于2015年初固定资产的账面净值及预计剩余使用年限以及固定资产分类,进行了初步测算,预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减少2015年6-12月利润总额94.54万元,减少资产总额94.54万元,减少净资产97.68万元。

2、假设运用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变更前前三年的影响

经财务部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日前三年,假设运用该会计估计对公司利润总额、净资产或总资产的影响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备注
利润总额影响额	-96.82	495	-36.32	用历史数据进行测算
净资产影响额	-185.96	528.68	-17.16	考虑所得税影响
资产总额影响额	-96.82	495	-36.32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15-075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北京武夷10%股权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受让人”)于2014年12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受让北京武夷10%股权的公告》,2015年6月26日协议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重要提示

1、公司以人民币2,154万元受让北京中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通”或“转让人”)持有的北京武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武夷”)10%股权。

2、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前本公司已持有北京武夷90%股权,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交易完成后,北京武夷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5、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8次会议批准,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1、北京武夷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武夷集团有限公司持股90%;北京中通持股10%。在《关于北京武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股权转让的框架协议》基础上,2015年6月26日,公司和北京中通以及智盛博雅广告传媒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北京中通将持有的北京武夷10%的股权以人民币2,15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北京武夷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2、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3、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需公司董事会审批。

该事项已于2014年12月12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8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经股东大会审批。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武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小峰

注册时间:1993年12月

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通州区武夷花园(通胡大街68号)

经营范围:在规划范围内从事房屋及附属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及其物业管理;包括住宅的出售、商业设施的出租。

股权及治理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武夷集团有限公司持股90%,北京中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10%。

之前,由于北京中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经济纠纷原因,其持有的北京武夷10%股权被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冻结。目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已经解除上述股权的冻结。北京武夷主要管理人员以公司委派人员为主。

2、标的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722,343,288.72	736,904,942.99
负债总额	618,633,605.73	650,489,800.17
应收款项总额	1,498,218.28	1,490,523.78

(含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净资产 103,709,682.99 | 86,415,142.82 |

2014年度 2015年1-3月 |

营业收入 13,085,577.70 | 350,958.01 |

营业利润 -39,691,597.28 | -23,037,586.13 |

净利润 -30,524,945.85 | -17,332,674.4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041,744.01 | -9,150,746.98 |

证券代码:00005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5-055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5年6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本公司董事局。公司于2015年6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局第七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合法性:公司董事局召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7月6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7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2)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7月5日下午15:00至2015年7月6日下午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i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6月29日。于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法律顾问。

(七)网络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珠海情侣南路278号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关于为全资企业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为全资企业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特别强调事项:提案1、提案2属于连续12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30%的事项,需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披露情况:提案内容详见刊登于2015年6月1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http://www.cninfo.com.cn的《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企业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

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授权委托代表出席,委托代表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入股东帐户;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等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5年7月3日9:00点-17:00点。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局秘书处(珠海情侣南路278号2楼)。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参加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07。

2、投票简称:珠海港股票。

3、投票时间:2015年7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珠海股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四、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和要求,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计能够更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公司加强资产管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和要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加强资产管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30日

股票代码:600126 股票简称:杭钢股份 编号:临2015-033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3月27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预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事项。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

自《预案》披露以来,本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钢铁集团公司、本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标的资产的评估工作已经完成,评估结果已经获得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正在进行所涉标的资产2015年6月31日为基准日的管理更新工作。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抓紧完成相关工作,相关材料制作尚未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项。

均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的有关重大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等已在《预案》中披露。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30日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未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15年6月26日,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华投资”)关于股权权益变动情况的通知,特华投资与增资方自然人黄启钢先生、颜益文先生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增资方黄启钢先生、颜益文先生分别对特华投资的全资子公司安徽特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特华”)增资人民币25,750万元、12,000万元,安徽特华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资至人民币25,75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特华投资持有的安徽特华的股权比例由100%下降至3.88%。

二、协议的基本情况

1、当事方

甲方: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黄启钢先生

丙方:颜益文先生

2、甲方接受乙方、丙方作为新股东对安徽特华以货币方式分别投资12,750万元和12,000万元。乙方、丙方保证在协议签署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将全部增资款汇入指定账户。

3、本次增资前安徽特华注册资本、股权结构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占总股本比例
1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人民币1,000万元	货币	3.88%
2	黄启钢	人民币12,750万元	货币	49.52%
3	颜益文	人民币12,000万元	货币	46.60%

本次增资后,安徽特华不再是特华投资的控股子公司,也不再是特华投资的一致行动人。特华投资仍持有公司21.69%股份,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5、工商变更登记

自乙方、丙方增资款到位五个工作日内,各方向安徽特华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門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6、未分配利润、公积金享有及分红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安徽特华的未分配利润、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由安徽特华原股东和新股东共同享有。

三、所涉相关事项说明

上述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的同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增资扩股协议。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22 证券简称:昆药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5-051号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Rani Therapeutics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Rani Therapeutics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金额:500万美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可能存在高估值风险、研发及审批风险、产品先进性风险、汇率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2015年6月25日(美国加州时间:2015年6月24日),公司与Rani Therapeutics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Rani公司”)签署投资协议,投资500万美元,参与Rani公司C轮融资。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